

大乘起信論(後三分)講表(六)

止觀雙運

甲、總標
 若行若住，
 若臥若起，
 皆應止觀俱行。

乙、約法明俱
 ① 即止之觀
 念諸法自性不生(止修)
 念因緣和合，善惡業力，
 苦樂等果報不失不壞。
 (觀修)
 ② 即觀之止
 雖念因緣，善惡業報(觀修)
 亦即念性不可得(止修)

(辨別)

丙、治障明俱
 ① 修止
 (正治)：凡夫住著世間。
 (兼治)：能捨二乘法弱之見。
 ② 修觀
 (正治)：二乘不起大悲狹劣心過。
 (兼治)：遠離凡夫不修善根。

丁、總結
 止觀二門共相助成，不相捨離。
 若止觀不具，則無能入菩提道。